

股票代码：300020

股票简称：银江股份

编号：2011-037

## 银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超募资金 增资入股上海济祥智能交通科技有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 一、银江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浙江银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批复》（证监许可【2009】1032号）核准，银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银江股份”）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0,000,000股，发行价格为每股20.00元，共募集资金人民币400,000,000.00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62,220,000.00元，其中超募资金金额为192,200,000.00元。

### 二、银江股份前期超募资金使用计划

2010年3月25日，经银江股份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以1000万元超募资金在北京市设立全资子公司银江（北京）物联网技术有限公司（截至本公告日该项目已实际投入1,000万元）；使用8640万元超募资金用于区域营销中心建设项目（截至本公告日该项目已实际投入40,602,492.08元）；使用5040万元用于补充公司日常运营所需资金（截至本公告日该项目已实际投入50,243,786.91元）；使用4540万元超募资金，在未来1至2年内，用于开展投资与并购（截至本公告日已实际投入10,876,678.02元）。上述超募资金的使用业已履行了相关决策程序，并及时披露。公司独立董事也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同意上述事项。

2011年1月24日，经银江股份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使用超募资金人民币700万元收购北京四海商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部分股权并认购增资。本次超募资金的使用业已履行了相关决策程序，并及时披露。公司独立

董事也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同意上述事项。本项目超募资金 700 万元已全部投入使用，现已顺利完成收购事宜。

2011 年 1 月 24 日，经银江股份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使用超募资金人民币 307.622 万元收购浙江浙大健康管理有限公司部分股权。本次超募资金的使用业已履行了相关决策程序，并及时披露。公司独立董事也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同意上述事项。本项目超募资金 307.622 万元已全部投入使用，现已顺利完成收购事宜。

截止本公告对外披露之日，公司超募资金余额(不含利息)为 80,477,042.99 万元。

### 三、对外投资概况

银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或“银江股份”）计划使用超募资金 400 万元对上海济祥智能交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济祥”)进行增资扩股，其中 80 万计入上海济祥注册资本，其余 320 万计入上海济祥资本公积金，之后上海济祥利用资本公积金转增注册资本，资本公积 320 万元按上海济祥所有股东各自持股比例转增为注册资本。转增完成后，上海济祥注册资本为 580 万，银江股份持有上海济祥 30.77%的股权。本次交易双方不存在关联关系，没有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公司于 2011 年 7 月 4 日召开了二届七次董事会，会议审议认为本次对上海济祥的投资交易条款公平合理且符合股东整体利益，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已于 2011 年 7 月 1 日与上海济祥股东朱东霞、杨宏旭、谢峰、王浩、里里通（上海）交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签订了增资扩股的协议。

### 四、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 （一）上海济祥原股东

1、朱东霞，身份证号码为 31011019581102\*\*\*\*，住所为上海市杨浦区同济新村 702 号 12 室。本次增资前持有上海济祥 65%的股权，任上海济祥执行董事，是上海济祥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2、杨宏旭，身份证号码为 22010419720312\*\*\*\*，住所为上海市杨浦区四平路 1239 号。本次增资前持有上海济祥 10%的股权。

3、谢峰，身份证号码为 52270119701129\*\*\*\*，住所为上海市闵行区颛町路 99 弄 245 号 702 室。本次增资前持有上海济祥 12%的股权。

4、王浩，身份证号码为 37082219761212\*\*\*\*，住所为上海市普陀区金沙江路 895 弄 51 号 101 室。本次增资前持有上海济祥 5%的股权。

5、里里通（上海）交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注册地址为：上海市嘉定区马陆镇希望城陈安路 147 号，法定代表人为：林振海，主营业务为：城市交通工程的咨询、城市交通管理方案的咨询。本次增资前持有上海济祥 8%的股权。

## （二）上海济祥智能交通科技有限公司

### 1、公司概况

中文名称：上海济祥智能交通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180 万元

法定代表人：朱东霞

注册号：310110000468429

注册地址：上海市杨浦区赤峰路 65 号同济科技园 2 号楼 118

成立时间：2008 年 8 月 28 日

经营范围：智能交通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系统集成、交通系统软件的研发和制作。

### 2、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股权比例（%）
朱东霞	117	65%
杨宏旭	18	10%
谢峰	21.6	12%
王浩	9	5%
里里通（上海）交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14.4	8%
合计	180	100%

## 五、投资标的情况

根据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利安达审字【2011】第 L1230 号），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目标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0 年
资产总额	1,367,314.69
负债合计	302,067.13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65,247.56
营业收入	2,058,397.00
营业利润	-54,120.31
利润总额	-39,120.31
净利润	-90,580.24

2011 年一季度未经审计的目标公司财报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1 年一季度
总资产	1729488.51
净资产	1406949.39
营业收入	1068000.00
利润总额	383051.83
净利润	341701.83

## 六、交易协议内容

银江股份拟使用超募资金投资人民币 400 万元实施本次对上海济祥的增资扩股，完成后，银江股份占上海济祥 30.77%的股权。

### （一）增资扩股方案

银江股份以现金方式出资 400 万元，其中 80 万计入上海济祥注册资本，增资后上海济祥注册资本变更为 260 万，银江股份占 30.77%的股权，其余 320 万计入上海济祥资本公积金；完成注册资本变更后 5 日内，上海济祥利用资本公积

金转增注册资本，资本公积 320 万元按上海济祥所有股东各自持股比例转增为注册资本，转增完成后，上海济祥注册资本为 580 万，银江股份占上海济祥 30.77% 的股权，成为上海济祥第二大股东。新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额（万元）	股权比例（%）
朱东霞	261	45%
银江股份	179.8	30.77%
谢峰	46.4	8.31%
杨宏旭	40.6	6.92%
里里通（上海）交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34.8	5.54%
王浩	17.4	3.46%
<b>合计</b>	<b>580</b>	<b>100%</b>

## （二）资金来源

本项目拟用银江股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超额募集的资金。

## 七、涉及收购的其他安排

（一）上海济祥原股东（朱东霞、杨宏旭、谢峰、王浩、里里通（上海）交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的承诺与保证：

1、上海济祥原股东保证在银江股份入股上海济祥后，上海济祥原股东不再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上海济祥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上海济祥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

2、上海济祥原五位股东承诺：本次增资扩股完成后，上海济祥 2012 年至 2014 年度每年实现的经审计净利润比 2011 年度复合增长不低于 50%（平均每年实现增长 50%）。即以 2011 年度净利润 Y 为标准，2012 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不得低于  $Y \times (1+50\%)$ ；2013 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不得低于  $Y \times (1+50\%)^2$ ；2014 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不得低于  $Y \times (1+50\%)^3$ 。

3、如果上海济祥原股东违反上述条款，银江股份有权要求上海济祥原股东

赔偿因此遭受的直接和间接损失，并有权单方面要求上海济祥原股东回购其持有的上海济祥的全部股权，上海济祥原股东必须根据银江股份的要求强制性回购股权，回购金额以“1、上海济祥原股东违背承诺发生时的银江股份股权所占比例乘以上海济祥上一年度经审计的净资产额或 2、本次增资金额（400 万元）加上当时累计按一年期贷款基准利率所产生的利息”中较高的数值计算。

4、上海济祥原股东应积极保障现有的高管不发生竞业禁止行为，并不得以直接或间接的方式诱导丙方现有高管跳槽到与上海济祥相同、相似业务的公司或机构。具体操作：上海济祥股东朱东霞、杨宏旭、谢峰和王浩各自分别出具承诺函；上海济祥须与上海济祥管理层人员签署《竞业限制及保密合同》。管理层人员分别为：吴志周（身份证号：21090219751022\*\*\*\*）、李晓丹（身份证号：41042619800603\*\*\*\*）、胡盼（身份证号：42220119831103\*\*\*\*）、李琼（身份证号：31010919811127\*\*\*\*）、毛礼麒（身份证号：31010819860107\*\*\*\*）、李天雷（身份证号：31010819860107\*\*\*\*）、杨磊（身份证号：31022519861105\*\*\*\*）、徐琛（身份证号：23080319840326\*\*\*\*）。

## （二）经营安排

本次增资扩股完成后，银江股份将委派一名董事和一名监事进驻上海济祥；为保持公司经营的延续性，上海济祥的日常经营管理事宜仍由上海济祥现任高管团队全权负责。

## 八、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及应对政策

### （一）对外投资的目的

上海济祥在交通控制系统领域的研发实力较强，依托于同济大学的科研水平和公司自身高素质高水平的研发优势，掌握着当今国内外交通行业最先进的理论研究和交通技术，尤其在核心模型方面，上海济祥拥有一套完整的交通信号控制理论、模型和算法。本次增资扩股之后，通过加强双方的项目合作，银江股份可以充分享受上海济祥在技术领域的人力优势，同时，银江股份在智能交通领域的市场地位以及相关资质将有利于上海济祥的市场开拓，本次并购的协同效应将充分显现。

### （二）本次投资的风险

本项投资可能面临整合风险、人员流动等风险。

#### 1、整合风险

银江股份和上海济祥都从事智能交通业务，上海济祥的现有产品可以增强银江股份在智能交通系统产品中某些子板块的功能。但是，双方在管理层、财务、技术、市场销售等方面存在不能快速有效整合的可能性。

对此，基于对上海济祥核心层的了解及信心，银江股份在交易完成后，将保持上海济祥现有管理层的稳定。双方将积极对接，降低整合过程中可能遇到的阻力。

#### 2、人员流失风险

上海济祥在人力配置上，突显较强研发实力和丰富从业经验。但鉴于人员流动性较大的行业惯例，因此不得不考虑本次并购完成后，公司可能产生技术或业务核心人员的流失。短期来看，这将对公司的盈利能力和经营产生一定影响。

为此，银江股份将协助上海济祥建立和规范人事管理制度，定期参与市场薪酬调研，参照行业薪酬水平制定具有吸引力的薪酬体系；依法缴纳社保，为员工提供完善的福利待遇；为员工规划职业发展生涯并建立渐进式培训体系、建立以人为本的企业文化、科学合理地评判员工业绩；条件合适时候对核心人员进行股权激励。

### 九、项目必要性、可行性与效益分析

#### 1、项目实施的必要性

##### ● 智能交通仍处于高速发展阶段

随着汽车的普及，交通需求急剧增长，道路运输带来的交通拥堵、交通事故和环境污染等负面效应日益突出，逐渐成为经济和社会发展中的全球性问题，智能交通管理系统应运而生，并呈现出飞速发展的特点。

从国外的经验来看，智能交通在美国的应用率达到 80%以上，预计到 2010 年市场规模达到 5000 亿美元。日本 1998 年到 2015 年的市场规模累计将达 5250 亿美元，欧洲智能交通在 2010 年产生 1000 亿欧元左右的经济效益。

从我国发展的情况来看，未来 10 年内智能交通的市场规模约在 450 亿左右，按照智能交通管理系统占比 20%来测算，智能交通管理系统系统未来 10 年总规模在 90 亿元左右。2009 年我国智能交通管理系统投资额为 32.24 亿元，同比增

长 15.6%。中国智能交通技术（ITS）应用委员会预测，2010—2012 年，我国智能交通管理系统的总投资将会较为稳定的增长，年平均增长率约为 22%，2012 年投资额预计将达到 60.46 亿元。

从资本市场的对行业的关注度来看，截止 2011 年 4 月份，智能交通领域的相关上市公司已经多达数十家。行业的主要竞争者均通过资本市场迅速扩张，参与全国市场的争夺。

作为国内智能交通行业的主要企业和先行者，银江股份有限公司在城市智能交通系统主力提供商综合竞争力排名行业第一位，业务规模在全国排名前列，浙江省稳居第一。2009 年，公司通过 IPO 在深圳股票交易所上市，在行业内率先走上产业和资本相结合的发展道路。

面对高速发展的行业和竞争日益激烈的市场，银江股份有限公司一方面不断加强技术研发，积极开拓市场，通过企业自身的稳健、快速发展，为股东创造价值。另一方面，也通过产业链的横向并购和纵向并购，吸收优质企业的技术和市场渠道，为公司不断做大做强打下坚实基础。

#### ● 目标企业分析

上海济祥成立于 2008 年 8 月 28 日，主营交通信息处理和管理决策支持产品、技术和服 务。该公司具有较强的研发力量，企业科研人员博士占 31%，硕士占 37%。研究领域涉及交通信息、交通控制、智能公共等方面。目前已取得 5 项专利和 4 项软件著作权。

上海济祥背靠上海同济大学，是同济大学交通信息工程及控制学科杨晓光教授团队研究生的培养基地。公司经营管理团队和各部门负责人大多具有交通运输领域博士学位。

上海同济大学交通运输工程学院是首批获得交通运输一级学科博士点的院校，拥有道路与铁道工程、交通运输规划与管理、交通信息工程与控制、载运工具运用工程四个二级学科的博士点与硕士点，以及道路与铁道工程和交通运输规划与管理博士后流动站。

交通运输工程学科为同济大学的优势学科和优先发展学科，先后被确定为上海市重点学科、国家重点学科和“211 工程”重点建设学科。道路与铁道工程和交通信息工程与控制学科获得了“长江学者特聘教授岗位”。2001 年道路与铁道

工程、交通运输规划与管理被评为国家级重点学科。2005 年被列为国家“985”平台重点建设学科。2007 年经国家重点学科验收合格后，交通运输工程一级学科被列为国家级重点学科。

公司完成对上海济祥的增资收购之后，将充分利用上海济祥的人才优势和技术优势，在技术研发和人才培养方面进行深度结合，并在银江股份的层面上将技术、资本、市场相结合的优势充分发挥出来。

上海济祥不仅在技术研发上有着深厚的积淀和领先的优势，并且在项目研发和实施上也有着较为丰富的经验，已经具备了将技术优势向市场优势转化的基础。2009 年以来，上海济祥和全国多个市镇展开合作，累计签订合同总额达到 700 多万元。承接过东升镇城市规划管理信息系统、太仓智能交通管理系统首期工程信号配时辅助系统及其它软件模块开发等项目，显示出公司具有承担复杂项目的技术能力、业务能力和建设能力。公司在完成对上海济祥的增资收购以后，将会通过银江股份的全国市场网络，大大拓宽上海济祥的业务范围。

## 2、项目实施的可行性

银江股份的战略目标为：致力于中国的智慧城市建设，通过持续的技术与管理创新，在智慧交通、智慧医疗、智慧建筑、智慧教育、智慧能源、智慧环境六大行业做大做强，成为中国物联网市场发展中的领军企业。该收购符合银江股份有限公司的发展战略，主要表现为以下几个方面：

- 产品和技术具有可融合性

银江股份有限公司的智能交通业务和上海济祥的科技成果之间有较好的互通性质。从下表中可以看出，在智能交通管理系统和智能交通诱导服务系统等这些领域内，都有较好的结合点，在技术和产品上能较快地实现融合。

银江股份有限公司智能交通业务	上海济祥智能交通科技有限公司科技成果
城市智能交通集成与管理平台	综合交通信息服务系统
城市智能交通诱导综合信息服务平台	智能交通诱导服务系统
协调式信号控制系统	单点交叉口定时控制/行人过街定时控制/干线协调信号控制
停车诱导信息系统	停车场信息平台

BRT 嵌入式信号优先控制系统

公交优先控制系统/公交行程时间预  
测/公交运行计划优化

- 目标公司资产与管理架构优化的可行性

银江股份有限公司在 2011 年年初收购了北京四海商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和浙江浙大健康管理有限公司，并在收购之后顺利实现了整合。因而具备进行企业并购后整合的经验和力量。

在银江股份有限公司收购上海济祥之后，银江股份有限公司将上海济祥的技术优势转化为市场优势，促成技术、市场和资本的有机结合，为股东创造价值。

### 3、项目效益分析

公司成立至今不到三年，2009 年和 2010 年均处于亏损状态，2011 年一季度实现盈利 34 万元，可以看出，公司的业务已经逐渐展开并显现效果。此次通过与银江股份的优势互补，上海济祥的市场开拓力度将会取得较大提升。预计 2011 年度公司可实现盈利，今后三年内净利润复合增长率不低于 50%。

公司计划：2011 年度实现经审计的净利润 100 万元；2012 年净利润 150 万元；2013 年净利润 225 万元；2014 年净利润 337.5 万元。

通过技术与市场融合，银江股份与上海济祥将全力推动计划的落实。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公告的《关于增资入股上海济祥智能交通科技有限公司的可行性研究报告》。

## 十、项目相关决策程序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此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提出的《关于使用超募资金增资入股上海济祥智能交通科技有限公司的议案》符合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有利于进一步加强公司在智能交通领域的研发能力。同时，本次超募资金的使用计划和决策程序符合《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1 号—超募资金使用（修订）》等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交易定价公允合理，体现了公平、公开、公正的市场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也未发现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公司《关于使用超募资金增资入股上海济祥智能交通科技有限公司的议案》，同意利用 400 万元超募资金增资入股上海济祥智能交通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保荐机构已就本事项出具了保荐意见：经核查，银江股份的超募资金已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管理；本次超募资金使用计划围绕公司的主营业务展开，未用于开展证券投资、委托理财、衍生品投资、创业投资等高风险投资或为他人提供财务资助等；本次超募资金使用计划经银江股份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也针对本次超募资金使用计划的合理性、合规性和必要性发表了独立意见。银江股份本次超募资金使用计划，有利于提高公司的盈利能力和市场竞争力，从而进一步提升公司的行业地位。

海通证券认为，银江股份本次超募资金使用计划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1号——超募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本次超募资金使用计划有利于改善银江股份的业务拓展能力并提升公司营运管理水平。因此，银江股份本次超额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是合理、合规和必要的。同时，海通证券将持续关注银江股份剩余超募资金的使用，确保银江股份对该部分资金的使用决策程序合法合规。

## 十一、备查文件

- 1、银江股份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2、银江股份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3、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银江股份超募资金使用计划之保荐意见；
- 4、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上海济祥智能交通科技有限公司审计报告》（利安达审字【2011】第L1230号）；
- 5、《银江股份有限公司与朱东霞、杨宏旭、谢峰、王浩、里里通（上海）交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关于对上海济祥智能交通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增资扩股的协议》。

特此公告。

银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七月四日